

卢氏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 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2 年 7 月 25 日在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2 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卫金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 2 次会议报告我县 2021 年财政决算与今年 1—6 月份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000 万元，实际完成 8802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口径（下同）较上年 80971 万元增长 8.7%。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4064 万元，较上年 59545 万元增加 4519 万元，增长 7.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72.8%；非税收入完成 23962 万元，较上年 21426 万元增加 2536 万元，增长 11.8%，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 27.2%。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1 年一般公共支出预算 273327 万元，执行中，上级追加转移支付、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等因素相应增加当年支出总额。2021 年 3 月，《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 号）要求：市县级财政国库集中支付结余不再按权责发生制列支，按上述规定，2021 年我县支出决算口径由权责发生制调整为收付实现制。按收付实现制汇总，全县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59204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60681 万元，较 2020 年完成数 60658 万元增长 0.03%。科技支出 80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5%。

3. 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438881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8026 万元，返还性收入 816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41988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7348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09 万元，调入资金 4609 万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38881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359204 万元，上解支出 22847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422 万元，调出资金 53 万元，补充预算周转金-61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46 万元，年终结余 4367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32032 万元，实际完成 10514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328.2%，较上年决算 27761 万元增加 77383 万元，增长 278.7%，增长主要原因：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土地出让收入由财政部门征收调整为税务局征缴，县财政对以往年度收支进行汇总清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县十四届人大六次会议批准的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58463 万元，执行中，因上级追加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新增专项债券等因素，实际完成 129614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21.7%，较上年决算 88319 万元增加 41295 万元，增长 46.7%，主要原因与收入增长原因相同。

3. 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1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60965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10514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802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51400 万元，上年结余 566 万元，调入资金 53 万元。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60965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129614 万元，上解支出 104 万元，调出资金 324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000 万元，年终结余 25998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1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89712 万元，实际完成

9665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7.7%；预算支出 83893 万元，实际完成 92292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0%，较上年支出执行数 79922 万元增加 12370 万元，增长 15.5%，增长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金发放标准提高、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水平提高等因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1 年我县年初共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补助我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9 万元。当年已全部安排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五）政府债务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45229 万元（一般债务 108029 万元，专项债务 237200 万元）。

汇总统计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截至 2021 年末，全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32254 万元，其中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余额 331845 万元（一般债务 100196 万元，专项债务 231649 万元），担保、救助等或有债务余额 409 万元。

（六）盘活存量资金

2021 年初存量资金余额 20542 万元，为加快资金支付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当年共收回存量资金 11823 万元，安排使用 21671 万元，年末余额 10694 万元。当年安排资金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考核奖、黄河流域重点村庄生活污水治理、中医院二院合并搬迁新建项目、农村义务教育学

生营养餐改善计划、洛河灌区节水改造项目等。

(七) 直达资金收支情况

2021 年度，我县直达资金共计 89620 万元，累计支付 82048 万元，支付比例 91.55%。重点支持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城乡义务教育补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等项目。

(八) 按《预算法》规定需要报告的其它重点事项

1. 预备费

2021 年预备费年初预算 3000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共安排 1894 万元，其中：疫情防控 991 万元，安全生产、防灾减灾、五里川水体异常处理等应急支出 903 万元。

2.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汇总统计各部门决算数据，2021 年全县各单位“三公”经费支出 1072 万元，较年度预算 1319 万元减少 247 万元；较上年决算支出 1505 万元减少 433 万元，下降 28.8%；“三公”经费下降主要原因为各部门贯彻落实上级厉行节约要求，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着力推进节约型政府建设。

3.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1 年年初预算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09 万元，全年实际调入 2609 万元。按《预算法》“各级一般公共预算

结余资金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定，2021年末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746万元。

从决算情况看，2021年，全县财政运行情况总体平稳，为改善民生、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但财政运行中还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持续增收动力不足。受经济下行压力、减税降费等影响，财政收入增长缺乏持续性和稳定性。**二是**支出压力日益加大。我县财政收入规模小，保民生促发展等刚性支出压力居高不下，收支矛盾日益凸显。**三是**支出进度有待提速。部分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前期准备不充分，工程进度缓慢，导致部分专项资金没有及时形成实际支出。**四是**债务风险不容忽视。2022年度，政府债务陆续进入还本付息高峰期，隐性债务化解步入攻坚期。

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年上半年，县财政紧紧围绕省、市财政工作部署，按照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批准的财政收支目标，积极组织财政收入，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有力地促进了经济不断向好，各项财政工作有序推进，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县十五届人大第一次会议批准的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预算为 92900 万元。1-6 月份，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489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实际完成数 46347 万元增加 2560 万元，增长 5.5%，为年初预算数 92900 万元的 52.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7190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276837 万元的 49.6%，较上年同期 140172 万元减少 2982 万元，下降 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34804 万元，1-6 月份完成 6478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18.6%，较上年同期 30361 万元减少 23883 万元，下降 78.7%；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9265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 93328 万元的 31.4%，较上年同期支出 49484 万元减少 20219 万元，下降 40.9%。减少原因：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

（三）社会保险基金执行情况

2022 年 1-6 月，我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7036 万元，支出 403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0772 万元，支出 12506 万元。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实行市级统筹管理，自 2022 年起，其收支执行情况纳入市本级核算。

三、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88512 万元

一般转移支付年初收入预算 144949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追加一般转移支付 45444 万元，调整后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190393 万元。主要是财力性转移支付 16437 万元、五里川河及下游水质监测保障和镉污染治理 5000 万元、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4409 万元、支持小微企业落实新出台留抵退税及其他退税减税降费专项资金 3410 万元、水利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 2861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 2665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2358 万元、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1172 万元、清洁取暖项目 1150 万元、医疗救助 1041 万元等。

专项转移支付年初收入预算 4578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追加 35606 万元，调整后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184 万元。主要是五里川河等污染水体综合治理 9892 万元、中央水污染防治 6634 万元、公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 4920 万元、公路建设及养护 2808 万元、森林植被恢复费及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2429 万元、洛河流域生态廊道可持续发展 2290 万元、义务教育学校建设 2223 万元、坡耕地综合治理 1120 万元等。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年初未安排预算，执行过程中，上级追加 7162 万元转贷额度，调整后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7162 万元。增加资金安排用于：三淅高速卢氏互通连接线(S326)改建 1885 万元、清惠路建设 1000 万元、熊耳路提

质改造 1000 万元、靖华大道（庄子路-高速路引线）和华商城东侧引线道路 1000 万元、城区背街小巷及城乡结合部改造提升 862 万元、和平路建设 800 万元、易地扶贫搬迁万人社区生产生活生态提升 500 万元、小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及维修养护 115 万元。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预算 1446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省级下达 2021 年结算补助 300 万元，调整后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46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88512 万元

根据上级转移支付、新增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量等因素，我县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88512 万元，其中：一般转移支付 4574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5606 万元，新增债券支出 7162 万元。对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上缴补助转移支付收入，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要求的，按规定用途使用；对未纳入统筹整合范围的，按上级文件规定用途安排。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调整后，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84224 万元，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92900 万元，返还性收入 816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90393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0184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43670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4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7162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84224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365349 万元，上解支出 1741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1465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 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 6319 万元

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增加 569 万元，主要是：彩票公益金 253 万元、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 151 万元、特困供养机构护理型床位配置 59 万元、扶持村级集体经济补助 30 万元等。

专项债券收入额度增加 5750 万元，主要安排用于：兴贤生态经济带 3050 万元，中医院配套医疗设备购置 900 万元，莘城中心养老院 18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6319 万元

上级补助专项转移收入安排的支出 569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750 万元，两项合计，政府性基金支出增加 6319 万元。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调整后，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99647 万元，其中：本级收入 34804 万元，转移性收入 64843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2095 万元、上年结转 2599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675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99647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 6603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

出 33610 万元。

(三) 政府债务限额调整

2022 年 1-6 月，省财政厅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6162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7162 万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490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我县政府债务限额累计 40139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15191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8620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末，我县系统内政府债务余额 387867 万元，其中：负有偿还责任债务 387458 万元（一般债务 106809 万元，专项债务 280649 万元），负有担保责任和一定救助责任债务 409 万元。

四、上半年所做的主要工作

(一) 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支持经济转型发展

一是坚决贯彻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减税降费工作的各项安排部署，加强政策宣传，狠抓各项政策落实，确保各项减税降费政策措施落地生效。上半年，按全口径我县共新增减税降费 16939 万元（其中：增值税留抵退税 9551 万元），有效减轻了企业负担，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二是充分发挥政府债券资金在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增动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上半年，共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56162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7162

万元，专项债券 49000 万元），用于兴贤生态经济带、中医院配套医疗设备购置、三浙高速卢氏互通连接线改建等 21 个重点项目，有效的保障了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的顺利实施。

（二）牢牢守住“三保”底线，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一是盘活用好存量资金，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上半年，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9981 万元，根据轻重缓急，优先用于乡镇卫生院基础设施提升、农村公路灾后重建等“三保”重点支出；二是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用政府的紧日子换取群众的好日子。上半年，全县上下继续坚持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要求，开源节流，精打细算，优化支出结构，按照“有保有压”的原则，共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 6808 万元，进一步树牢“三保”底线。三是落实财政直达资金政策，发挥直达资金“一竿子插到底”优势。上半年，我县共收到直达资金 93746 万元，全部分配到具体项目，分配率 100%，形成实际支出 54793 万元，支付进度 58.5%，确保直达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对支持疫情防控，帮助企业纾困，助力“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供了重要资金保证。

（三）始终站稳人民立场，保障能力稳步提升

一是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上半年，共计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40448 万元，对接项目 63 个，分配资金 28019 万元，对接率 69.3%。共计支出 25691 万元，支出比例 63.5%，我

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二是**持续加大民生投入。我们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继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突出重点，不断补齐民生短板，上半年，民生类支出 1141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3.2%，全县范围内社会保障水平、教育优质发展、卫生健康事业、群众思想文化生活等取得新突破。**三是**有效保障疫情防控。面对严峻复杂的疫情防控形势，加大资金调度、拨付，全力保障疫情防控资金需求。上半年，共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2012 万元，用于核酸检测移动方舱设备、中医院隔离病区维修改造建设、教育系统师生及重点人群及城区全员核酸检测，确保“生命至上”、“人民健康”。

（四）强化财政监督职能，努力提升管理水平

一是深入推进“效能革命”，强化预算绩效管理。自 2022 年开始，我县将部门预算和重点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范围，资金涵盖“四本”预算。上半年，已纳入绩效管理项目 1587 个，涉及财政资金 178443 万元，预算单位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精细化管理水平进一步优化。**二是**加强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管理。上半年，完成评审项目 140 个，送审金额 150336 万元，审定金额 134519 万元，综合审减率 11%。完成各类政府采购 110715 万元，较计划采购资金 112502 万元，节约 1787 万元，节约率 1.6%，财政投资项目进一步规范，节约了政府投资，节省

了财政资金，缓解了财政收支矛盾。

五、下半年财政工作主要任务

面对新常态下复杂严峻的经济财政形势和依然突出的收支矛盾，县财政部门将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总体部署，把落实“三保”作为首要任务，以全面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主线，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为加快我县经济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下半年，我们将着重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挖掘增收潜力，持续巩固财源基础

一是继续关注宏观政策经济形势变化，加强与商务、工信等部门的联系，对县域重点企业、重点行业运行情况跟踪对比分析，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逐月测算财政收支状况，确保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5%目标的顺利完成。二是加强同税务等部门的联系，关注减税降费政策带来的影响和冲击，重点调度和分析，在优化投资环境、招商引资、利用资本市场促进经济发展等方面扶持企业发展壮大，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加强财税征管，优化收入质量。三是抢抓国家积极财政政策加力提效机遇，分析上级各块资金投向，协助相关部门扎实做好前期准备和项目储备工作，加大跑上力度，全力向上争取资金，通过大力争取上级补助缓解财政困难。

（二）强化预算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一是强化预算刚性约束。严格执行预算法和实施条例，

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和超进度拨付资金，清理长期固化和非急需的支出项目，核减绩效不高、推进不力的支出项目，规范预算执行管理，缓解收支矛盾。二是持续压减一般支出。按照“有保有压”和“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原则，严格压缩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并推进信息公开，接收群众监督。三是继续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工作。严格项目申报、指标推送、财务核算等相关工作，对各单位预算执行实行网络化、清单化、项目化管理，建立预算编制、执行、监督三位一体的财政大平台动态监控机制。四是抓盘活存量与资金统筹相兼顾。盘活资金重新进行统筹安排调整用于保障疫情防控、医疗卫生等重点民生领域，防止出现“二次沉淀”，真正把资金盘活，用在刀刃上。

（三）规范财政管理，树立资金绩效理念

将财政监督融入财政管理全过程，严格执行预算法，全方位深化财政监管，逐步提高财政理财水平。一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大力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努力筹集偿债资金，打好防范风险攻坚战。督促已到位的兴贤生态经济带等 21 个债券资金项目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二是加强财政预算监督。强化产业发展等专项资金监督管理，保障资金安全、有效，推动健全内控体系，加强重点环节风险防控，切实管好用好财政资金。三是做好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工作。一方面完善政府采购机制，另一方面优化财政评审流程，不断提高

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工作效率，有效节约财政资金。**四是**推进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老年人高龄津贴补助，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餐补助，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维护及运行，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等4个重点项目的绩效评价，树立绩效管理理念，扩大绩效管理范围，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质量。

（四）保障重点领域，提升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严格执行脱贫县过渡期政策，继续保持攻坚态势，巩固发展脱贫成果，助力乡村振兴。**二是**落实就业优先、教育高质量发展、医疗卫生发展、社保水平提升、文化产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利民富民工程，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三是**加大库款保障力度，建立应急预案，提高疫情防控、防灾减灾、污染防治等突发性事件资金保障能力。**四是**加强资金统筹力度，集中财力保障2022年十件民生实事顺利完成及县委、县政府其他重大决策和重大项目落地见效。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圆满完成今年的政府预算任务，做好下半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进一步振奋精神、强化担当、主动作为，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做出更大贡献！